四川成都税务疑难中个人所得税有效避税的方法汇集

产品名称	四川成都税务疑难中个人所得税有效避税的方法汇集
公司名称	四川中天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品牌:中天 地区:四川省
公司地址	金牛区二环路西三段119号金湾楼30号
联系电话	13348881986 18123306137

产品详情

有效避税可以提高企业和个人的可支配收入，这是一个财务人员应该具备的的避税能力。
那么，个人所得税应该如何有效避税呢？这里就汇集了个人所得税5个有效避税的方法。

企业收入和成本费用不匹配怎样处理？
企业税负高、缺少成本发票怎么解决？
年度利润偏高怎样处理？
虚假发票做帐后果严重怎么办？

四川中天税务师事务所帮你处理四川省内及成都市内各种税务疑难问题及财税疑难问题。

一、提高福利降低个税法
(一)问题：我们公司聘用高管，计划支付年薪是120万，但是交的个税较多，高管不愿意，通过什么方法能够降低高管个税并且保证高管享受的权益和待遇？
(二)解答：
可以在高管薪酬做出调整，将年薪降低为80万，同时给高管提供适合限额福利，如给他使用一辆车供使用，同此外，另发放高管四项社会保险的补充部分，养老保险等金额超过基数，从而提高员工福利。粗略计算，该公司高管因此减少缴纳个税。
(三)总结：
1、增加薪金收入能满足消费需求，但收入越多，支配收入就越少。
2、因此，想办法降低名义收入，把个人现金性工资转为提供必需的福利待遇，这样既满足了消费需求，又可少缴个人所得税。

二、削峰平谷法
(一)问题：我们公司业务员，平常工资一般5000元，如果你是会计，如何发放工资能够达到业务员税后的个税标准？
收入3000元，请问如果你是会计，如何发放工资能够达到业务员税后的个税标准？
假如公司业务员7月份提成收入高，合计工资收入30000元，如果将部分工资分摊到6个月，每月拿12000元的38000元，个税为1741.25元，这样就多纳税1400元的税。
(三)总结：收入很不稳定的人尤其适用这种办法，叫削峰平谷。

三、劳务报酬工资化

(一)问题：实习期间某公司老板看上了经营自己的私企，要向自己的在另一家公司工作，每月工资约为6000元。没有签任何合同，如何才能让这位私企老板少缴纳个税呢？

1.私企老板一开始没有与这家公司签任何合同，则6000元作为劳务报酬所得，

应纳税额=（6000-800）×20%=1080元。

2.建议他与该公司建立雇佣关系，则6000元加上专项附加扣除无需缴纳个税。

四、大笔收入分批拿

(一)问题：公司聘请南校教师业余时间在我们企业兼职做项目，项目完成后一次取得劳务报酬30000元整。如何发放工资让教师缴税的税更少？

1.他如果一次性申报纳税，则：

应纳税所得额=30000-30000×20%=24000元

应纳税额=24000×20%×（1＋0.5）-2000=5200元

2.而如果与企业协商，分两个月支付两次，则：

每次应纳税额=（15000-15000×20%）×20%=2400元，总计纳税额为4800元。

两者相比，节约400元。

1.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劳务报酬所得按收入减除20%费用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对劳务报酬所得实行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税额，加征5成，就是25000元的部分，加征10成。一次是32000×50%=16000元的部分，加征10成。

2.这样计算后再减去2000的速算扣除数就是该教师的应纳税额。对劳务报酬所得征税以次数为标准。

3.可见，纳税人如能把一次收入多次取得，将所得分摊，增加扣除次数，就能降低应纳税所得额，从而节省税收支出。

五、差旅费和误餐补助问题

(一)问题：我们公司每个月都会出差，如何采差旅费和误餐补助的个税问题？补贴这部分避税，员工工资时候给到个人合适，还是直接报销比较好？

1.差旅费问题

(1)企业的差旅费一般采用据实报销，并包括固定出差费用报销（一般是路费、住宿费据实报销，伙食费按日固定标准报销）。

①实行据实报销：能够全部提供真实可靠的合法凭据（如车票、船票、机票等），出差人员就不存在取得个人所得税问题。

②实行“单包”报销：能够提供真实可靠的合法凭据部分出差费用就不存在取得个人所得税问题，对发放标准的，则有可能被税务机关认定为变相发放工资补贴、津贴，征收个人所得税。但如果超过规定发放标准的，则有可能被税务机关认定为变相发放工资补贴、津贴，征收个人所得税。

③实行“全包”报销：如果按照规定发放的差旅费补贴、津贴，免征个人所得税应该没有异议；但如果超过规定发放标准的，则有可能被税务机关认定为变相发放工资补贴、津贴，征收个人所得税。

(2)由于对企业差旅费补助标准没有统一明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在个人所得税管理中明确真实合理的补助标准是个难题。

(3)建议：企业能够采用据实报销的，就据实报销；实在不能实报实销的，企业建立差旅费补助标准（但可能是变相发放工资征补贴、津贴，就可以不征税。

2.误餐补助问题

(1)误餐补助相对比较简单，一般都是采用定额（即每餐补助标准）补助。与企业差旅费补助一样，按照规定发放的伙食补贴免征个人所得税。

(2)但实际上的补贴、津贴，应当并入工资、薪金所得征个人所得税。

(3)建议：企业建立误餐补助标准（但可能接近规定发放标准）和补助制度，只要能够实事求是地有证明的依据表明误餐补助不是变相发放工资征补贴、津贴，就可以不征税。

(三)注意事项

企业（或者部门）或者误餐补助名义变相发放工资征补贴、津贴，就应当并入工资、薪金所得征个人所得税。

个人以差旅费补助或者误餐补助名义变相发放工资、薪金所得征个人所得税。